

项目代码：2207-440113-04-01-890718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穗番发改投批〔2023〕118号

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番禺区化龙中学 (化龙镇中心小学)教学楼、游泳池建设 及改造综合楼体育馆建设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广州市番禺区化龙中学：

你单位报来《关于番禺区化龙中学（化龙镇中心小学）教学楼、游泳池建设及改造综合楼体育馆建设工程立项的申请》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促进番禺区教育事业发展，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加强体育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学生身体素质，同意你单位报来的番禺区化龙中学（化龙镇中心小学）教学楼、游泳池建设及改造综合楼体育馆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地址：该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工业路22号（番禺区化龙镇中心小学校内）。

三、项目的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计划在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中心小学校内拆除现有建筑并新建教学楼、综合楼、体育楼、连廊天桥、临时课室。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综合楼A（养信楼）、综合楼B（养衡楼）、教学楼B（养诚楼）、实验楼（养和

楼)、体育馆(养健楼)及厕所建筑面积共约5774.89平方米。新建地下1层地上4层教学楼1栋,建筑面积约5300平方米;新建地上5层综合楼1栋,建筑面积约3600平方米;新建地下1层地上4层体育楼1栋,建筑面积约4300平方米;新建地上3层连廊天桥1座,建筑面积约450平方米;新建地上一层临时课室建筑面积约821.6平方米。另建给排水、电气、照明、空调通风、绿化景观、室外道路工程等。具体工程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

四、该项目估算总投资约7782.96万元。资金来源:按照《广州市番禺区教育局关于印发〈番禺区中小学校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实施方案〉的通知》(番教通〔2022〕88号)解决。

五、招标方式。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此复。

附件: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9月7日

附件

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番禺区化龙中学（化龙镇中心小学）教学楼、游泳池建设及改造综合楼体育馆建设工程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设计、监理、建筑工程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区教育局。

